**中共柳州市委组织部**

**文件**

**中共柳州市委老干部局**

柳老通〔2018〕5号

★

关于做好 2018 年春节前走访慰问

离退休干部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党委组织部、老干部局，市直各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离退休干部工作部门：

《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自治区党委老干部局关于做好2018年春节前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工作的通知》（桂老通字〔2018〕1 号）已于2018年1月10日下发，请各县区、市直各单位认真按照文件精神抓好贯彻落实。其中，关于慰问金标准问题，参考自治区本级的做法，市本级慰问金标准为离休干部每人1000元，退休干部每人800元。各县区慰问金标准可以参考市本级做法并结合本地实际，按照本县区统一的原则，分别统一离休干部和退休干部的慰问金标准，其中离休干部慰问金标准原则上不低于每人1000元。

柳城、鹿寨、融安、融水、三江五县和柳江区的春节慰问活动由各县区委老干部局报请县区委研究决定。各县区、市直各单位开展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情况请通过电子政务公文交换系统或电子邮件、传真的方式于2018年3月10日前报送市委老干部局安置保健科。联系电话（传真）：0772—2823637 ，电子邮箱：lgjazk@163.com。

附件：《自治区党委组织部 自治区党委老干部局关于做好2018年春节前走访慰问离退休干部工作的通知》

中共柳州市委组织部 中共柳州市委老干部局

2018年2月9日

中共柳州市委老干部局办公室 2018年2月9日印发